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3095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二）11:00 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A 座 9 楼 908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 3 人，已通知到监事 3 人，监事何典治、饶雄、罗进光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典治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金港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金港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本次关联交易以现金的方式收购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金港码头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金港码头”）12.6084%股权，钦州北部湾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金港码头 87.3916%股权。本次交易涉及金额 99,678.2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有助于北部湾港进一步解决与控股股东在北部湾沿海区域货运码头业务上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实现公司对北部湾港及其腹地港口板块相关业务的统一管理和运营，稳步提升港口板块的综合服务能力和竞争力。金港码头将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股权资产，标的资产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受影响，故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分流安置方案。

（二）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进行评估，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基础评估结果作为参考依据，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不存在相关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收购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金港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1 日